

关于 2019 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二期）国债（续 2）预发行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者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国债预发行试点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3〕28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预发行（试点）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》（上证发〔2013〕4号）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有关规定，2019年记账式附息（十二期）国债（续2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国债”）将于2019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9日在本所交易系统开展国债预发行交易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国债期限为1年，利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。

二、本期国债预发行交易证券简称为WI191201，证券代码为751811。

三、本期国债预发行交易采用价格申报，基准价格（收益率）为100.214元，参考久期为0.83年。

四、本期国债招标日为2019年11月20日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